

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嘉化能源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下午 15:00 时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 9 人，实到 9 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管建忠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为充分利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短期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，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，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，增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投资收益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合计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,000 万元（含本数）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主要用于购买金融机构低风险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。在实际发生上述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投资额度范围情况下，开展理财业务的资金可循环使用，单笔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。上述投资额度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

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。

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六日